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23-003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一、股东股权转让情况概述

2022年8月8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人人乐”）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明集团”）、股东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人乐咨询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与公司控股股东信息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投集团”）的一致行动人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乐公司”）就上市公司39.2850%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方永乐公司按照每股5.88元受让上市公司股份172,854,100股，支付转让款总计1,016,382,108元整。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披露了《关于股权转让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22年8月11日披露了《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2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要约收购事项的进展公告》；永乐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取得《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文化产业集团增持人人乐股份的批复》，上述《股权转让协议》自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

员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2023年1月12日披露了《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文件。

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股东股权转让进展情况

2023年1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浩明集团、股东人人乐咨询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的《通知函》，通知公司其与受让方共管账户已收到受让方永乐公司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的首期股份转让款，金额分别是：

浩明集团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54,843,064.80元；

人人乐咨询公司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93,139,200元；

何金明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78,586,200元；

张政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83,260,800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首期股份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密切关注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通知函》（浩明集团、人人乐咨询公司、何金明）
- 2、《通知函》（张政）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3日